

这里的脐橙“飞”出大山

湖北秭归:规范农用无人机运输消除安全隐患

亮点

本报讯(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刘兰艳 李丹) 春满三峡,橙香四溢。阳春三月,湖北省秭归县的脐橙园里,轨道“小火车”穿梭田间,空中一架架无人机此起彼伏,“陆运”加“空运”满载橘红色的脐橙翻山越岭、热闹非凡。这幅科技感十足的丰收图景背后,是秭归县检察院以公益诉讼检察为抓手,护航新质生产力发展的生动实践。

秭归县拥有40万亩脐橙园,多分

布于陡峭山地,传统运输主要依赖人力,果农“背果请人难、转运费用高”的困境长期存在。2023年起,无人机运输技术逐步推广,单台无人机日运量可达2万斤,成本较纯人工降低20%。然而,在新技术应用初期,因“飞手”操作不规范,无人机触碰高压线引发停电事故62起,安全问题频发,果农对“空中运输”既期待又担忧。

“既要让无人机‘飞得快’,也要确保‘飞得稳!’”针对无人机生产安全问题,该县检察院迅速启动公益诉讼专项监督。通过走访橙农、电力部门,检察官发现无人机管理存在“三无”乱象——无资质认证、无操作规范、无应急机制,严重威胁公共安全。2024年5月,该院

依法立案,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一场“低空安全保卫战”全面打响。收到检察建议后,该县农业农村局积极履职,联合该县公安局等五部门印发《秭归县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管理暂行办法》,明确建立由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各职能部门协同综合监管的管理体系,从农用无人机销售、培训、使用及事故应急响应和处置方面明确了各部门责任,将无人机“从买到用”纳入法治轨道。同时,该院督促电力部门在重点线路增设安全标识82处,清理废旧线路25公里,并推动建设标准化无人机起降平台,从源头降低碰撞风险。针对此前62%的事故源于无证或不规范操作,该县人社部门开设专项培训,有300余名

“飞手”通过考核获得资质证书。此外,通过持证“飞手”普及、禁飞预警及电力线路改造,无人机事故率同比下降90%。

“别看这小小的‘柑子果果’,可是实在的‘宝贝疙瘩’,我们一年的收入全靠它,现在用农用无人机吊运橙子安全又便捷。”今年春耕期间,检察官回访脐橙园时,该县彭家坡村党支部书记李强介绍道,秭归县脐橙年产量100万吨,年均综合产值达200亿元。彭家坡村作为全县第一批“亿元村”,在规范管理农用无人机下,越来越多的橙农开始使用无人机吊运脐橙。如今橙农们已不再为运输发愁,而是忙着学习直播带货,让秭归脐橙“飞”向更远更大的市场。



检察长讲述
高效办案故事

高铁沿线的“飞地”谁来管?



【关键词】
黑土地保护 铁路运输安全
责任部门

踏着未化的积雪,近日,我院干警前往哈尔滨市松北区对青山镇开展黑土地保护公益诉讼“回头看”,走近望去,原本被硬化面覆盖的黑土地已然恢复了生机。

2024年年初,我院干警在铁路沿线安全常规排查时发现,有村民在哈齐高铁北侧铁路安全保护区内的一处硬化地面上晾晒粮食,存在影响行车安全隐患。

安全保护区内怎么会有硬化地面?经走访了解,这块硬化地面为哈齐高铁建设时的临时制梁场。尽管该场地已施工完毕多年,但一直没有恢复土地原貌。

那么,这块地现在具体情况如何,又应该是什么样子呢?检察人员带着这样的疑问开展了调查工作,使用无人机、红外测距仪进行拍摄测量,运用公益诉讼数智监管平台确认了公益损害现状;通过调阅土地权属、地貌等资料,结合多次踏查现场的情况,检察人员确定此地块土地性质为天然牧草地,被硬化面积约10万平方米。

(讲述人:哈尔滨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长胡丽 整理:本报记者韩兵 通讯员王莉媛)

护农好消息 带到牧民家

近日,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检察院派驻玛县吉卡乡章村村的驻村检察官来到牧民家中,讲解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
本报记者王丽坤 通讯员嘉央多杰摄

视窗

回归社会从“头”开始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张聚辉 徐玉清

近日,一次特殊的志愿理发服务活动在河南省新安县尚庄村党群服务中心广场举办,活动的主角是义务理发师李某,陪同他的是新安县检察院第五检察部检察官付金耐。

一把椅子,一张桌子,一把剪刀,一个喷壶,一个电动理发器,李某的理发小摊开张了。

第一个来理发的是一位头发花白的老奶奶,李某紧张得声音有些发颤:“奶奶,我……我可能剪得不太好,您多担待。”

“别着急,慢慢来,你可以的。”付金耐鼓励道。

李某深吸一口气,努力回忆着之前学习的理发步骤,小心翼翼地开始修剪。慢慢地,李某的手法越来越熟练。修理完毕后,老奶奶看着镜子里的发型,笑着说:“可中,这娃子手艺真不错!”

接下来,李某又陆续为其他几位老人理了发。他开始主动和大家交流,了解大家偏好的发型,并根据不同的脸型和喜好,给出自己的建议,赢得在场老人的夸赞。

时间过得真快,不知不觉已到中午。“这一上午,我靠自己的劳动为别人带来了快乐,找到了生活的意义,以后我会做更多有意义的事。”李某告诉付金耐。匆匆吃过午饭,李某继续为等候的老人理发。

其实,李某是新安县检察院附条件不起诉的一名帮教人员。该院针对李某即将年满18周岁的特点,为他量身定制了一套帮教措施。付金耐了解到李某想学理发,于是为他联系了专业理发技师进行技能培训,李某很快就能独立理发。得知李某有意为老年人义务理发后,付金耐第一时间联系村委会,安排了这场志愿理发服务活动,帮李某完成心愿。

据悉,该院于2024年5月建立了“红黄灰”罪错分级干预机制,对未成年人进行罪错分级干预。该院针对不同情况,采用有所区别的心理疏导、法治教育、向监护人制发“督促监护令”、志愿服务、就业指导、技能培训等不同形式组合,因人施策,多元帮教,最大限度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回归社会、融入社会。2024年以来,该院因人施策帮教涉罪未成年人17人。

虫草买卖竟成洗钱通道

成都金牛:“惩治+预防”双管齐下促进乱象治理

本报讯(记者查洪南 通讯员杨菁菁 王晶) “我知道卡里的钱来路不明,但对方说不会出事,而且会给我购买虫草总价款的1%作为报酬,我就答应了。”近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检察院检察官的讯问下,李某道出了替他人代购虫草换取高额费用的事实。2024年10月起,李某在上家的引导下,多次使用他人银行卡在金牛区某中药材交易市场购买大量虫草,并将购买后的虫草放到上家指定位置,以此完成代购工作,直至两个月后案发,共有500万元左右的电信诈骗资金通过他的帮助在这个市场内被成功“洗白”。

在深挖个案的过程中,承办检察官发现,部分虫草店主明知交易存在异常,仍为洗钱团伙提供“配套服务”。虫草店主罗某经朋友阿黄(化名)牵线参与洗钱链条——由“客户”以每斤溢价数千元的价格刷卡购买虫草,资金到账即取现转交上家,再由他人取回虫草循环使用,通过虚假交易套取诈骗资金,类似交易在这个中草药交易市场里并不罕见。

“犯罪嫌疑人利用虫草单价高、

交易频次低的特点,常伪造单笔数十万元的大额交易记录进行洗钱。”金牛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杭志带领团队迅速行动,今年以来,该院接连办理了5起通过中草药交易洗钱的案件。经调查,犯罪分子通过资金拆分、现金回流等手段代购虫草等名贵中药材,实现涉诈资金的快速流转,严重扰乱了市场正常交易秩序。

针对中药材市场频发的洗钱犯罪乱象,金牛区检察院迅速启动类案监督专项行动,坚持“惩治+预防”双管齐下,联合市场监管、公安、街道办等部门成立专项小组开展动态检测,细化账户巡查机制,实现“精准识别、动态预警、闭环治理”,全面筑牢反诈防火墙。同时,深入中药材市场开展反诈宣传,组织百余商家签署诚信经营承诺书,明确交易核验、资质审查、销售凭证留存等规范,并组织商户观摩庭审,通过体验真实判决让警钟长鸣。

“以前只想得多卖药材,现在每笔交易都要严格核验,账户安全了,心里也更踏实!”商户心态的转变,正是检察履职助推行业治理跃升的注脚。

北京丰台:

检察长走进人大代表履职培训课堂

本报讯(通讯员王怡然 秦各鸽) 为进一步提升人大代表依法履职能力,加强检察机关与人大代表深度互动,积极探索人大监督与法律监督的有机贯通与相互协调,4月10日,北京市丰台区检察院检察长刘泽锋走进该区人大代表履职培训课堂,以“践行宪法使命 共绘法治蓝图”为题作专题授课。该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及200余名人大代表参加培训。

授课中,刘泽锋立足检察机关宪法定位,聚焦职能属性、检察实践和人大监督三个维度,剖析了新时代法律监督如何结合丰台区区域特色向下扎根,为区域“倍增追赶、合作发展”提供检察保障,实现“代表满意”与“群众得益”同频共振。其中,建立支持农民工讨薪“半小时响应”机制,将1400余条群众反映集中的“烦心事”转化为监督案件等履职成效,引发代表热议。

“我们锚定区域定位,围绕营造活力产业环境,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的政策取向转化为检察履职的办案导向。”刘泽锋介绍了检察履职护航区域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创新实践:通过建立“一统四联”工作机制,探索“一站式”综合检察服务平台,以数智赋能法律监督,持续塑造法律监督新业态、检察履职新形态、检察业务新质态,助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这既是一堂法治课,更是一堂履职辅导课。”市区两级人大代表朱玉华表示,“通过这次听课,我如何运用法治思维开展监督工作有了更深的理解。”

据悉,此次授课是丰台区检察院深化代表联络工作的重要举措之一。近年来,该院通过开展“代表问需”专题走访、建立代表建议办理“三反馈”机制、打造“线上+线下”联络平台等方式,不断拓展接受监督的深度和广度。该院持续提升检察工作质效作为代表联络的最终落脚点,2024年以来,受理涉民生领域案件3300余件,持续做好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实事。

检察动态

【张家港市检察院】

建立涉企普法宣传协作机制

本报讯(通讯员钱丽 钱少凡) 近日,江苏省张家港市检察院与该市工商业联合会共同签署《关于深化涉企普法宣传工作的合作协议》,明确有关建立企业法律需求信息互通机制、打造涉企普法宣传线上阵地、组建法治宣讲队伍、制定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优质课程、共享民营企业保护指导性案例等合作事宜,帮助民营企业提高法律风险防范能力。该院将依托工商业联合会方便快捷联系企业的优势,通过上门走访座谈、邀请参加检察开放日、开展法治讲座等形式,加强检察机关与商会、协会和企业的联系,精准对接企业法治诉求,找准检察服务的接入点和结合点。



近日,贵州省金沙县检察院干警来到辖区阳波村,现场查看古茶树长势,了解挂牌、管护和病虫害防治情况,并围绕古茶树保护、电信网络诈骗、劳资纠纷等内容向群众普法。
本报通讯员苟珊摄

(上接第一版)

“‘海之娇’数字检察监督系统推动社区矫正海上监管实现从‘线下治理’到‘云上监管’转变。”陈冰介绍,这一监督新模式,解决了涉海社区矫正对象出海作业、远洋捕捞问题。

从“海之娇”到《出海》,“靖边安蓝、护远航”检察品牌效应不断显现,连江检察用法治智慧解答实践命题,让法律监督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答案,写在渔民的笑脸上,刻在浪涛的褶皱里——那是“管海更护人”的检察初心,是“法润千帆”的蔚蓝承诺。

有福之州,向海图强。

2025年,福州市检察机关开展“海上福州·检察蔚蓝”专项行动,响应福州市委提出的加快建设“海上福州”、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聚焦“产业强海、科技兴海、以港通海、开放活海、生态护海”,福州市两级检察院高效办好每一个涉海案件的法治力量,如同交错的洋流,浸润着这座海洋城市的蔚蓝肌理。

——聚焦鳗鲞、大黄鱼、鲍鱼、对虾、紫菜、海带等优势特色品种,积极发挥检察职能,护航生态高效养殖业、智慧型精深加工业发展壮大,护航现代海洋渔业发展。

——服务保障福清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依法严惩水产品加工、销售等环节违法犯罪活动;服务保障漳浦海蚌资源增殖保护区建设,依法严惩破坏海洋生态环境和资源刑事犯罪。

——构建“三个一”服务企业模式,“点对点”深入福州软件园海洋经济科创高地,以及江阴化工新材料专区、可门临港产业基地、罗源湾北岸冶金建材产业基地、环松

下港区食品产业基地等千亿级新材料产业集群,了解企业法治需求,精准提供法律服务,帮助企业解决关切问题,更好地挺进“深蓝”、深耕“蓝海”,向海向洋未来。

人海和谐,守好“海上粮仓”

海是福建人的“饭碗”,也是福建人的“出路”。

位于福建东南部兴化湾的南日岛,是福建首个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盛产的南日鲍作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享有“海上鲍王”“海中黄金”的美誉,畅销海内外。然而,海域违规养殖却是南日岛发展的“绊脚石”。

针对部分养殖户占用航道、超密度投苗导致海水富营养化的问题,莆田秀屿区检察院近年来共办理涉海洋公益诉讼案件49件,督促相关部门清理违规养殖区600余亩,促进海岛海域合理开发利用、海上养殖向生态绿色发展。

秀屿区检察院检察长吴晓丹介绍,在法治护航下,南日鲍产业加速向现代化转型。在这里,育苗、养殖、加工、销售一体化产业链已然成型。2023年,南日镇凭借鲍鱼产业跻身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年产值突破10亿元。“品种、品质、品牌,我们的招牌更亮了!”养殖户陈振加的感慨道出产业良性发展的底气。

心怀星辰大海,福建检察官读得懂潮水涨落的道理,办案的逻辑不止于破与立的统一,更有严格司法与人间烟火的共鸣。

进入4月,云霄县渔民汤某放心地在养殖区采摘花蛤苗,但在几年前,这个时期进行的捕捞活动却有“非法捕捞”的嫌疑。彼

时,汤某等11位渔民因在伏季休渔期采摘花蛤苗,被侦查机关移送审查起诉。

“花蛤苗必须在4月至6月采收分苗,否则会因为苗种密度过高导致缺氧死亡,养殖户将蒙受巨大经济损失。”“渔民在自己的养殖区采摘人工花蛤苗,是合法养殖生产,不是非法捕捞行为。”云霄县检察院检察长林宏杰带领办案团队深入走访调查,举行公开听证,厘清法律关系,准确把握定性,最终对该案作不起诉处理。

不久后,公开宣告不起诉决定和以案释法现场会在渔港码头举行。渔民们奔走相告,称检察院的一纸决定好比“定心丸”,让他们安心养殖,生产信心也更足了。

碧海银滩,也是金山银山

闽山苍苍,闽水泱泱。

长达3752公里的陆地海岸线、13.6平方公里的海域面积,彰显着福建得天独厚的海洋优势。丰富的海洋资源和悠久的海洋文化,吸引了大量国内外游客来闽一览碧水银滩,看山看海看蓝天——

从霞浦海岸的辽阔无垠到平潭岛的礁岩耸立,从湄洲湾的浩渺波涛到鼓浪屿的诗意风情,火爆“出圈”的滨海文旅,为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源头活水。

在厦门同安,绵延50.6公里的环岛浪漫线犹如一条翡翠玉带镶嵌在海岸边。然而,浪漫线上的一片海域,多年前却是杂乱的滩涂地,海滩淤泥污黑发臭,岸上杂草丛生,海域养殖无序发展。这片滩涂海湾美丽蝶变的背后,有着检察机关协同相关部门的倾心守护。